

成  
交  
通  
知  
书



成 交 通 知 书

安徽春拓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岳西县姚河乡龙门茶栈民宿集群项目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在岳西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举行竞争性谈判，经谈判小组综合评定，确定你单位为成交单位。成交价款为贰佰玖拾壹万伍仟元整(¥2915000.00 元)，其中暂列金额(不含税)：90000.00 元，施工工期：90 日历天。请你单位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于 7 日内到岳西县姚河乡人民政府与建设单位签订承包合同。无故逾期视为自动放弃成交资格。

项目名称：岳西县姚河乡龙门茶栈民宿集群项目

项目编号：H4FSCG24D02T0073

建设地点：岳西县姚河乡龙王村

成交范围：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列示的全部内容

开工日期：见开工令

项目经理：唐瑞岚



说明

- 1、《成交通知书》是本项目合同签订的法律依据。其内容不得变更，应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 2、成交单位不得转让、出卖《成交通知书》。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岳西县姚河乡龙门茶栈民宿集群项目



项目编号：H4FSCG24D02T0073

甲方（发包人）：岳西县姚河乡人民政府



乙方（承包人）：安徽春拓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玖万元整 (¥ 90000.0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总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唐瑞岚。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成交通知书(如果有);
- (2)最后报价表(如果有);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图纸;
-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付款方式

(1)预付款:40%的合同价;(2)按月实际完成合格工程量的85%支付进度款(同时同比例扣回预付款);(3)工程交工验收并审计后,承包人提交工程竣工结算审计定案金额的3%作为质量保证金后,一次性付清工程款。工程质量保证金待工程缺陷责任期满后一次性退还(工程质量保证金有效期与缺陷责任期截止时间保持一致)。工程质量保证金的形式可为银行保函、担保保函、保证保险等非现金形式。



## 八、违约责任

1、承包人违约的责任：除不可抗力外，如果承包人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履行，那么发包人可要求承包人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履行一日的应提供而未提供合同价格的 1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5 %；迟延履行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发包人有权在要求承包人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承包人解除本合同；

2、发包人违约的责任：除不可抗力外，如果发包人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承包人可要求发包人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 1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5 %；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承包人有权在要求发包人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发包人解除本合同；

## 九、履约保证金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保证金：提供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2%

履约保证金的支付方式：转账/电汇 支票 汇票 本票 保险 保函

履约保证金的退还：验收合格后一次性退还

## 十、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十一、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十二、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签订。

## 十三、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岳西县姚河乡人民政府 签订。

## 十四、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五、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合同签订日 生效。

十六、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贰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岳西县姚河乡人民政府（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李厚人

组织机构代码： 113408280031365791

地址： 岳西县姚河乡姚河村

邮政编码： 246600

法定代表人： 刘经均

委托代理人： 李厚人

电话： 0556-2240111

传真： 1

电子信箱： 1

开户银行： 1

账号： 1

承包人：安徽省恒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秦媛

组织机构代码： 91341211MA2UFP2099

地址： 安徽省芜湖市无为县姚河乡姚河村永源街25号

邮政编码： 246600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556-2223588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2642226353@qq.com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岳

西城东支行

账号： 12857501040004807



# 竣工验收意见书

工程名称	岳西县姚河乡龙门茶栈民宿集群项目	建设内容	详见合同
建设单位	岳西县姚河乡人民政府		
施工单位	安徽春拓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验收组成员	  李三久 冯以 唐瑞霞 刘智斌 杨水 江峰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合格		
建设单位（签字、盖章）	监理单位（签字、盖章）	施工单位（签字、盖章）	
 2024年10月28日	 2024年10月28日	 2024年10月28日	

# 成交通知书

项目编号：HPZB2024-07-02

安徽春拓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在岳西县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升级改造项目（项目名称）竞争性谈判（交易方式）中，确认你单位为成交单位。成交价款为（人民币）：叁拾贰万元整（¥：320000.00元）



请你单位在收到本成交通知书后，于5日内到招标人指定地点签订合同。无故逾期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



## 说明

- 1、本通知书适用于各类非招标方式的交易项目。
- 2、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签订的法律依据，其内容不得变更，应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成



通

知

书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岳西县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升级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HPZB2024-07-03

甲方（发包人）：岳西县县直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乙方（承包人）：安徽春拓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合同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尤碧桃。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成交通知书（如果有）；
- (2) 最后报价表（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付款方式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本项目财政资金到位后付清工程款。



## 八、违约责任

1、承包人违约的责任：除不可抗力外，如果承包人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履行，那么发包人可要求承包人承担违约责任；

2、发包人违约责任：除不可抗力外，如果发包人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承包人可要求发包人承担违约责任。

## 九、履约保证金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保证金：提供

履约保证金金额：合同价的 2%

履约保证金支付方式： 转账/电汇  支票  汇票  本票  保险  保函

履约保证金退还：验收合格后



## 十、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 12 个月及保修期 3 年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承包人在合同期限内或施工期间，应保障其自身及施工人员人身及财产安全。如发生承包人的施工人员对自身或第三人造成的人身及财产损害，由承包人承担全部责任，发包人不承担任何的责任。

3、承包人保证及时发放施工人员的工资，不得拖欠。如因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由承包人承担。

4、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标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十一、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十二、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0 年 8 月 5 日签订。

## 十三、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县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签订。

十四、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五、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_\_\_\_\_生效。

十六、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三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壹份，承包人执壹份，代理机构执壹份。

发包人：岳西县县直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承包人：安徽春拓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马丽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台西里街道办事处服务楼升级改造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建筑面积	1-3层 743平方米
施工单位	陕西德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新友	开工日期	2024.8.5
项目负责人	尤翠冰		项目技术负责人		完工日期	2024.9.4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u>1</u> 分部，经检查符合设计标准规定 <u>1</u>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u>3</u> 项，经检查符合规定			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u>2</u> 项，符合规定 <u>2</u> 项，共抽查 <u>2</u> 项，符合规定 <u>2</u>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u>1</u>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u>4</u>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u>4</u>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u>1</u> 项			观感一般	
综合验收结论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2月17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12月17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2月17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2月17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 成 交 通 知 书

安徽春拓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岳西县响肠镇响肠村农产品冷藏保鲜库建设项目于 2023 年 3 月 21 日在岳西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举行竞争性谈判，经评标委员会综合评定，确定你单位为成交单位。成交金额为贰佰零玖万玖仟捌佰贰拾元柒角捌分（¥2099820.78 元）。

请你单位收到成交通知书后，于 7 个工作日内到岳西县响肠镇人民政府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无故逾期视为自动放弃成交资格。

项目名称：岳西县响肠镇响肠村农产品冷藏保鲜库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YXSZ-2023-21

采购内容：岳西县响肠镇响肠村农产品冷藏保鲜库建设项目

工程量清单所有内容

工期：150 日历天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2023 年 3 月 21 日

采购人（盖章）

2023 年 3 月 21 日

招投标监管机构（盖章）

2023 年 3 月 21 日



1、《成交通知书》为合同签订的法律依据，其内容不得变更，应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2、成交单位不得转让、出卖《成交通知书》。

成  
交  
通  
知  
书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甲方（发包人）： 岳西县响肠镇人民政府



乙方（承包人）： 安徽春拓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单价合同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熊一林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 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 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 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岳西县响肠镇人民政府 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 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 生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执 壹 份, 承包人执 壹 份, 招标代理人 壹 份, 其他作为报账、审计备用。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法定代表人: 袁柏国

法定代表人: 秦媛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岳西县响肠镇响肠村农产品冷藏保鲜库建设项目

竣工日期：2023年12月3日

验收组织单位（章）岳西县响肠镇人民政府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岳西县响肠镇响肠村农产品冷藏保鲜库建设项目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建筑面积	3层 872.8m <sup>2</sup>
施工单位	安徽春拓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3.3.24
项目负责人	熊一林	项目技术负责人	储诚继	完工日期	2023.12.3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u>6</u> 分部，检查符合设计标准规定 <u>6</u> 分部		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u>6</u>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u>6</u> 项		验收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u>6</u> 项，符合规定 <u>6</u> 项，共抽查 <u>3</u> 项，符合规定 <u>3</u>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u>0</u> 项		验收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u>4</u>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u>4</u>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u>0</u> 项		验收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袁坤国 2023年12月3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田开取 2023年12月3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熊一林 2023年12月3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余继书 2023年12月3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秦媛 2023年12月3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 验收组成员名单

姓名	验收组职务	工作单位	隶属	本人签名
袁协国	组长	岳西县响肠镇人民政府	建设单位	袁协国
李庆源	组员	岳西县响肠镇人民政府	建设单位	李庆源
王桂发	组员	阶梯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王桂发
方泽成	组员	阶梯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方泽成
熊一林	组员	安徽春拓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熊一林
储诚继	组员	安徽春拓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储诚继
汪洋	组员	岳西县现代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汪洋
赵焰	组员	岳西县现代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赵焰
陈志群	组员	岳西县星月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设备分包单位	陈志群
方剑	组员	岳西县响肠镇人民政府	建设单位	方剑

